**娄底市人民检察院食堂劳务托管服务项目磋商邀请公告**

娄底市人民检察院食堂劳务托管服务项目进行采购，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。

**一、采购项目基本情况**

1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娄底市人民检察院食堂劳务托管服务项目

2、委托代理编号: LDTWZB-2025-102

3、预算金额: ¥400000.00元

🞎支持预付款，预付比例：/ %

4、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餐饮业

5、评标办法：🞎最低价法 ☑综合评分法

6、合同定价方式：☑固定总价 🞎固定单价 🞎成本补偿 🞎绩效激励

7、合同履约期限：1年。

8、本项目分阶段要求供应商提供以下保证：

🞎磋商保证金：预算金额的/%；

🞎履约保证金：中标金额的 /；

🞎预付款保证金：预付款的 /；

🞎质量保证金：合同金额的/ %。

**二、采购人的采购需求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包名称** | **最高限价（元）** | **标的名称** | **简要技术要求** | **数量** | **标的预算（元）** | **节能产品** | **进口产品** |
| **包1** | 400000.00 | 娄底市人民检察院食堂劳务托管服务项目 | 主要内容：娄底市人民检察院食堂经营服务。 | 1 | 400000.00 | 🞎 | 🞎 |

说明：

1.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的，需提供国家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证书。

2.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，不限制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。

**三、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：**

1、优先采购：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享受加分或价格折扣。

2、支持中小企业：中小企业享受预留采购份额或价格折扣。

**四、投标人的资格条件**

**1、**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：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，且应当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。

**2、**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☑专门面向： ☑中小企业、 ☑小微企业、 🞎 监狱企业、 🞎 福利性单位。

🞎 强制分包： 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 / %分包给中小企业。

**3、**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：供应商具有《食品经营许可证》且证书必须具有处于有效期内。

4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5、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，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。

6、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，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7、联合体投标。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**五、****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、期限、地点及方式**

1、凡有意参加采购活动的，请从2025年4月16日至2025年4月22日17时止（每天上午08:00:00至12:00:00，下午14:00:00至17:00:00（北京时间,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投标人须携带（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，所有资料均需加盖公章）自行来娄底泰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（娄星区东贸街149号6楼）获取磋商文件。

**六、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及地点**

1、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：2025年4 月27日0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，地点（递交投标文件地点）：娄底市人民检察院10楼会议室。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。

2、**届时请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到会，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(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)、个人身份证原件并签名以示出席；否则，其投标将被拒绝。**

**七、公告期限**

1、本招标公告在娄底市人民检察院官网（[http://www.ldjcy.gov.cn/](http://www.ldszgh.com/)）上发布。公告期限从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2、在其他媒体发布的招标公告，公告内容以本招标公告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；公告期限自本招标公告指定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算。

**八、询问及质疑**

1、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如有疑问的，可以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。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。

2、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按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＜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＞的通知》(湘财购〔2019〕20号)规定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。

**九、投标说明**

1、本公告选项：☑ 表示选择 🞎 表示未选择

**十、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**

1、联系人姓名：周先生

2、电话：18073866200

**十一、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、地址和联系方式**

**1、采购人信息**

（1）名称：娄底市人民检察院

（2）地址：娄底市娄星区

（3）联系人：周先生

（4）电话：18073866200

**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**

（1）名称：娄底泰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（2）地址：娄星区东贸街149号6楼

（3）联系人：王先生

（4）电话：13973847372